

粤党史函〔2018〕44号(B类)

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室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1271号代表建议 会办意见的函

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程晓华代表提出了关于将东源县贫困革命老区纳入海陆丰革命老区国家扶贫范围的建议。经研究，现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一、我室对将东源县贫困革命老区纳入海陆丰革命老区国家扶贫范围的建议表示赞成。

东源县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我省重要的地区之一，解放后又成为我省的移民大省，为我省移民安置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1993年11月设立东源县以来，东源县的发展建设取得了明显成就，但受区位、自然、历史等因素影响，东源县的发展还相对滞后，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务依然繁重艰巨，应统筹各方面力量，进一步加大对东源县等贫困革命老区开发建设和扶贫攻坚工作的支持力度。

二、海陆丰革命根据地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重要的革命根据地之一，存在时间从1927年11月至1934年，海陆丰革命根据地的范围包括汕尾市海丰、陆丰两县，后期还包括惠阳、紫金部分山区，并未包括东源县。我省确定的“海陆丰革命老区国家扶贫范围”也未将东源县包括在内。

三、我室建议，从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考虑，可参照省对海陆丰革命老区扶贫的政策，继续加大对东源县的支持力度。

专此函达。

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室

2018年4月26日

（联系人及电话：吕湛忠，2886505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河源市人民政府。